

# 多机构暗战消费金融

风控问题成最大难点

随着消费金融公司试点向全国推广,消费金融牌照变得十分抢手,牌照之争也随之打响。

本报记者 崔敏

消费政策的持续发力,让中国消费市场获得了平稳快速的发展。而在这种背景下,作为促进消费重要因素的消费金融公司也迎来了更大发展空间,数据显示,2016—2019年中国消费信贷规模将维持20%左右的复合增长率,预计2019年将超过37万亿元,相较于2015年将增长1倍。业内人士指出,消费金融的十万亿级蓝海市场正在加速打开,未来消费金融公司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 消费市场空间巨大

自2009年我国开展消费金融公司试点以来,消费金融不断成长壮大。而一系列政策的出台,更让消费金融迎来新一轮发展。

今年6月1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放开消费金融的市场准入,将原来16个城市开展的消费金融公司试点扩大至全国,增加消费对经济的拉动力,大力发展消费金融。

11月11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以消费升级促进产业升级,并再次提出发展消费信贷,将消费金融公司试点推广至全国。



而在随后的11月23日,国务院印发的《关于积极发挥新消费引领作用加快培育形成新供给新动力的指导意见》再次提出,鼓励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成立消费金融公司,将消费金融公司试点范围推广至全国。

记者了解到,2009年,经国务院同意,北京、天津、上海、成都四个城市的消费金融公司试点工作正式展开。2013年,试点城市扩围,新增了12个试点城市。自试点工作开展以来,消费金融公司功能定位日益明确,业务规模快速增长。

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三季度末,已开业消费金融公司资产总计508亿元,累计实现利润12.23亿元,累计服务客户560万余人。

共财科技CEO陆雨泉表示:“消费市场足够广阔,同时受经济周期影响小,行业增长的潜力较大,这都是消费金融未来获得长足发展的重要因素。”

爱财狼CEO车马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在我国金融市场中,中小企业、个人消费群体以及“三农”是弱势群体,他们有强

烈的资金需求,并且具有万亿级的资金体量,但是都背负了一个共同的困境,就是缺少能够从银行获取贷款的资质。

“小微企业的经营贷款、消费金融、农村供应链金融,这三大领域的市场都拥有万亿级的体量。”车马表示。

金信网创始人、首席运营官安丹方分析,从国家政策层面看,“刺激国内消费”是中国经济转型的重中之重,因而消费金融必然会是一块巨大的蓝海。

## 多机构纷纷布局

政策的密集推动,让消费金融这一尚未被过度开发的领域变得炙热起来。诸多机构纷纷布局这一领域。

记者了解到,包括北银消费金融在内的国内首批4家消费金融公司于2010年相继开业。而截至目前,除老4家外,兴业消费金融公司、海尔消费金融公司、招联消费金融公司、湖北消费金融公司和苏宁消费金融公司也已经获得了消费金融牌照。

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虽然消费金融在国内存在已久,正牌消费金融公司也一直在有序经营,但效果却并不十分理想。因而这一巨大的市场也开始吸引更多资本的进驻。

中国互联网金融青年会秘书长高震东介绍,目前开展消费金融业务的

公司将近200家,大致可以分为BAT类、银联类和互联网金融类等。

随着互联网巨头的进入,以京东、阿里为代表的一些新型的互联网公司以及不少互联网金融平台纷纷布局消费金融领域。其中阿里旗下的蚂蚁花呗以及京东白条等已经借助电商巨头海量的数据做得风生水起,百度、苏宁等平台均在消费金融领域推出产品。

作为较早布局消费金融的平台,美利金融CEO刘雁南介绍,平台上线仅两个月就达到注册用户50万,投资金额破亿,发展速度非常快。

鼎信贷CEO周克宇也表示,鼎信贷之前也做一些消费贷业务,包括一些个人信贷和学生贷,今后也会逐渐

加大这一业务的布局,未来将在全国拓展1万多名网贷经纪人。

不过,虽然不少互联网巨头在消费金融领域频频创新,但是没有监管层发放的牌照,这些公司只能围绕自身业务做经营。而随着消费金融公司试点向全国推广,消费金融牌照变得十分抢手,牌照之争也随之打响。面对巨大的市场机会,先知先觉的互联网巨头自然不甘落后,有消息透露,包括京东金融、阿里、百度、腾讯在内的众多机构都纷纷开始筹备,以申请消费金融牌照。

安丹方则表示,以后互联网金融平台会更多参与到消费金融的角逐中,金信网也不排除在未来布局消费金融并申请相关牌照。

在巨大的市场面前,一些上市公司也表现积极。有消息称,生意宝拟与杭州银行等出资人共同设立杭银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海印股份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共同发起设立“中邮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事宜,已获得银监会批复同意。

银行系自然不甘落后。民生银行相关负责人介绍,去年开始布局消费金融,积累了一定优质客户,今年计划消费贷与其他产品有效组合并加大布局力度。目前消费贷的规模已经做到了五六十亿元。

而中国建设银行内部人士则透露,消费金融是未来各银行大力争夺的市场,建行也会加大这一业务的布局。

## 仍面临诸多掣肘因素

消费金融在释放巨大消费潜力的同时,也面临新的挑战。有业内人士指出,做好消费金融,最大的难点就在于如何有效控制贷款的风险,随着市场的不断扩大,这种风险也会集聚。

陆雨泉表示,消费金融业务其实起步较早,但在近两年才获得快速的发展,目前很多消费领域的金融服务都在进一步渗透。但是整个行业消费者数据积累不够,同时目前多数消费金融违约数据没有计入央行征信体系,这都对

消费金融的风控提出了挑战。

高震东认为,消费金融发展的最大阻碍便是个人信用体系的不健全和个人信用信息的分散,而在消费金融的链条上又特别容易造假。

“未来消费金融的最主要的竞争点将在大数据征信和风险控制。”车马表示,京东的消费金融迅速扩张到千万级别就是利用海量的消费者数据,多维度来构造一个有效的风险控制模型;阿里的消费金融快速增长也是因为拥有芝

麻信用以及阿里系的电商交易数据支撑其风控模型。

安丹方也认为,消费金融公司的大数据风控尚不健全。目前国内征信尚不健全,国内所积累的数据根本不足以支撑建立一个完善的大数据模型,无论是现在的P2P平台还是电商平台,其积累的数据都不能完全反映出用户整个的信用体系和画像,依据目前的数据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和授信,想要把不良率控制在能够承受的

范围内并不容易。

此外,高震东还认为,目前消费金融结合的消费场景不足,他认为未来有场景化、支付及大数据征信的消费金融公司才有立足之地。

“现有做消费金融业务的公司未来90%会被淘汰,大众消费领域只有大而全的公司像BAT、银联系、大的电商系才有机会,小的切入消费金融业务的公司在做更细分的领域或做特殊的产品才可能有机会。”高震东表示。

# 谨防消费金融“野蛮生长”

莫开伟

我国消费金融尚处“鲜嫩”状态。2010年1月,首批3家消费金融公司获银监会筹建批复;2013年9月又新增了12个城市;2015年6月1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将消费金融公司试点扩大至全国范围。

应该说,在我国普遍推广和设立专业消费金融公司具有重大利好,可为个人客户提供新的可供选择的金融服务,能满足不同群体消费者不同层次需求。同时,也丰富了我国金融机构类型,促进金融产品创新;尤其在当前消费需求不振、经济增长疲软形势下,消费金融因其单笔授信额度小、审批速度快、无需抵押担保、服务方式灵活、贷款期限短等独特优势,已赢得不同消费群体青睐,无疑对提高消费者生活水平、扭转消费颓势、提振经济等方面将发挥重要推动作用。

但要看到,由于消费金融起步晚,尚属一片商业蓝海,极富金融诱惑力和竞争潜力。而目前除了商业银行开办的汽车和购房等消费贷款之外,其他消费金融领域服务产品仍处供给不足状态,甚至还有大量消费金融领域服务仍是一片空白。对此,原有银行机构、已获批准消费金融公司及并未取得银监会经营牌照的各类社会金融机构也都跃跃欲试或涉足消费金融领域,凭借自身势力瓜分这一市场。可以预见,在未来,消费金融领域激烈竞争不可避免,而随之而来的消费金融违规无序行为在所难免。

这么说绝非危言耸听:一方面,尽管目前银监会将消费金融公司扩围至全国,但能获得消费金融牌照企业寥寥无几。因为,银监会设立消费金融公司门槛太高,仅“3亿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的规定,就会让大量企业望而却步。若再加上申请设立需具5年以上消费金融领域从业经验、财务状况良好、信誉良好、具有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机制和健全的风险管理制度等若干规定更是近乎严苛,只能将大量意欲加入消费金融公司的各类企业挡在门外。

世间规律莫不如此,正规途径走不通,必然会走“旁门左道”。因为消费金融利率较高会驱使大量企业铤而走险,催生各类非法消费金融公司诞生,使无正规金融牌照的所谓消费金融公司大行其道;加之民间金融机构自由借贷活动尚未纳入法治化轨道,成为灰色金融地带,更促使消费金融领域再次沦为金融无序竞争的“重灾区”。

另一方面,已获批准消费金融公司由于不能吸收存款,资金来源只能通过接受股东境内子公司及境内股东存款、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和境内同业拆借等,资金来源严重受限,一旦业务开展起来,必然会迫使一些公司大打监管政策“擦边球”,设法通过各种暗道吸收社会资金,对现有银行机构存款会形成冲击。同时,业务对象和范围也会存在背离原有宗旨,会忽视中低端人群实际消费信贷需求,将贷款投向高回报、高风险产业项目,累积消费金融公司风险。

而且,在“红眼定律”驱使下,其他社会非金融机构也会蠢蠢欲动,通过非法集资、高利借贷等方式大量吸收公众存款,恶化社会金融环境;且未获批准民间金融机构若参与到消费金融,由于本身缺乏高素质经营人才和风险控制机制及能力,会引发消费金融崩溃,给社会和金融业带来很多不稳定因素。

显然,从消费金融公司成立到扩围全国,虽是好事儿,但不能让好事办砸,更不能忽视消费金融公司有可能衍生出的系列金融问题,要做到未雨绸缪,加紧各种监管机制建设和完善,防止可能出现的各种漏洞,将消费金融引向健康发展轨道,更让消费金融野蛮生长失去社会生存土壤。

对此,应在五方面夯实消费金融发展基础:一是完善信用体系,组建专业信用评估机构,制定统一评级标准,加强对消费金融信贷风险预测与控制。二是及时完善我国消费信贷法律和监管制度,加快消费信贷相关法律制定与实施,做到有法可依;加大监管力度,对违规机构进行制裁和取缔,做到有法必依;可考虑将民间金融机构合法化,并将其引向消费金融正途。三是加大消费金融宣传力度,通过对适宜客户群进行宣传和引导,使人们普遍接受消费金融模式,提高人们的消费金融热情,为消费金融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四是培养一批有丰富经验的消费金融专业人才,并引进国外消费金融领域高级人才,为消费金融规范发展提供支撑。五是不断创新消费金融业务模式和拓展消费金融业务领域,增强消费金融公司竞争活力,以应对激烈竞争;积极开辟农村市场,考虑将对家电、农机具具有消费意愿的农户作为服务对象。